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4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在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均以通讯方式出席。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明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完成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派息、配股等事项，公司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数量进

行相应的调整。

鉴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实施完毕，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 37.38 元/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调整为 1,285,632 份；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调整为 18.55 元/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调整为 1,224,432 股。

董事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邬均文先生为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 4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邬均文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的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徐少政、李军、钱卫俊、TANVIR ABBAS（坦维尔·阿巴斯）、张春辉、王福荫、黄剑峰、郭璐璐、黄玉鹏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05,776 股（调整后）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的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43 名，本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407,446 股（调整后）。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的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4 名，可行权数量为 514,250 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7.38 元/份。本次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期限自有关机构审批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至 2023 年 2 月 3 日止。

董事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邬均文先生为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 4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邬均文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的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8 日